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北區

承辦人：呂亭葳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1238

傳真：02-27291989

電子信箱：cf611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資字第11430733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績優徵選計畫1份 (37935828_1143073353_1_ATTACH1. pdf)

主旨：為教育部辦理「114年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教育部114年4月1日臺教資（三）字第1142701071號函辦理。

二、教育部辦理「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為激勵積極推動數位學習績優之團隊、人員，並鼓勵教師分享使用數位學習平臺或新科技等實施數位教學的推動成果，特辦理旨揭計畫。

三、旨案計畫共分5類別，其中「績優中小學學校」、「績優中小學人員」、「績優領航教師」，將由本局聘請專家學者進行初審，並輔導學校修正資料後，送教育部參與徵選；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投件，並請於114年7月4日（星期五）前，以電子郵件寄送相關報名資料至本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電子信箱：dlo02@cooc.tp.edu.tw），俾本局辦理初審及後續報名事宜。



興雅國中 1140620



OBAA1146004580

四、另「優良教案」，請貴校逕依徵選計畫說明進行投稿，投稿截止日期至114年7月31日（星期四）中午12時。

五、檢附「114年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修正版）」1份，本案尚有未盡事宜，請逕洽本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育成高中）李健輝主任，電話02-26530475轉691。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臺北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含附件）

